

宿州学院文件

校教字〔2018〕17号

关于调整我校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根据学校干部人事变动情况，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落实我校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任务，经学校研究决定，对我校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调整及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陈国龙 张 莉

副组长：燕贵忠 蔡之让（常务） 李 亮 梁 琦

成 员：刘文波 李 真 张明玉 张英彦 李 高

高贵珍 王红艳 宋启祥 郭焕银 孙林华

徐公伟 吴 玲 李 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处，具体负责各年度项目申报或实施中的日常组织、联络与协调。办公室主任由李鸿同志兼任，副主任由方雪梅、卓馨同志兼任。

二、主要职责

- (一) 统筹领导学校的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项目建设工作。
- (二) 负责项目总体策划、部署。
- (三) 对各项建设工作组进行统一协调、指导和督查。

